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Wah Wo Holdings Group Limited

### 華和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38)

####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華和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回顧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連同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相應期間之比較數字。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71,520	150,121
銷售成本		<u>(156,791)</u>	<u>(110,104)</u>
毛利		14,729	40,017
其他收入	4	3,047	133
行政開支		(6,270)	(13,028)
減值虧損撥備		(814)	(49)
融資成本	5	<u>(48)</u>	<u>(73)</u>
除稅前溢利	6	10,644	27,000
所得稅開支	7	<u>(1,529)</u>	<u>(5,603)</u>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值		<u>9,115</u>	<u>21,397</u>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9	<u>0.91港仙</u>	<u>2.85港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0年9月30日

	附註	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802	872
使用權資產	13	7,514	742
按金		4,563	143
遞延稅項資產		50	–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2,929</u>	<u>1,757</u>
<b>流動資產</b>			
合約資產	10	72,135	53,441
貿易應收款項	11	66,441	6,82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231	9,021
質押存款		20,100	4,41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8,770	182,117
流動資產總值		<u>284,677</u>	<u>255,824</u>
<b>流動負債</b>			
合約負債	10	862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	12	28,727	6,9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625	5,236
租賃負債	13	1,603	468
應付稅項		1,783	109
整改工程撥備		9,437	8,950
流動負債總額		<u>47,037</u>	<u>21,690</u>
流動資產淨值		<u>237,640</u>	<u>234,13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50,569</u>	<u>235,891</u>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3	5,937	279
遞延稅項負債		–	95
非流動負債總額		<u>5,937</u>	<u>374</u>
資產淨值		<u>244,632</u>	<u>235,517</u>
<b>權益</b>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權益			
已發行股本	14	10,000	10,000
儲備		234,632	225,517
權益總額		<u>244,632</u>	<u>235,517</u>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華和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葵涌大連排道36-40號貴盛工業大廈一期4樓A及D室。

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鋁質工程相關服務及買賣工具及設備。

根據本集團就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而進行的重組(「重組」)，如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31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一節「重組」一段所闡釋，本公司於2018年8月3日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的控股公司。

本公司股份於2020年1月17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Ornate Bright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 2.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列示，而當中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千港元」)。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於本期間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本	業務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	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提早採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8號的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採用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鋁質工程相關服務以及買賣工具及設備。就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集中於本集團整體經營業績，原因是本集團的資源已經整合，並無任何獨立經營分部的財務資料。因此，不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 地域資料

#####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本集團所有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均根據提供服務所在位置撥歸香港所有。

##### (b)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根據資產所在位置均位於香港。

### 4. 收益及其他收入

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益	<u>171,520</u>	<u>150,121</u>
細分收益資料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貨品及服務類型		
住宅樓宇的建築服務	165,909	120,053
非住宅樓宇的建築服務	5,475	30,068
買賣工具及設備	<u>136</u>	<u>-</u>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171,520</u>	<u>150,121</u>
收益確認的時間		
隨時間轉移的服務	171,384	150,121
於某時間點轉移的貨品	<u>136</u>	<u>-</u>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171,520</u>	<u>150,121</u>

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957	133
政府補貼*	2,090	—
	<u>3,047</u>	<u>133</u>

\* 政府補貼是根據香港政府的防疫抗疫基金下的保就業計劃批出。作為收到保就業計劃補貼的條件，本集團承諾於2020年11月30日或之前不會作出裁員。

## 5. 融資成本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利息	—	71
租賃負債利息	48	2
	<u>48</u>	<u>73</u>

##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入賬：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合約成本	156,791	110,10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4	165
使用權資產折舊	434	189
合約資產減值／(減值撥回)，淨額#	188	(22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626	277
整改工程淨撥備*	5,012	1,608

\*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整改工程淨撥備為5,012,000港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1,608,000港元)已計入上述披露合約成本。

# 已計入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減值虧損撥備」。

## 7. 所得稅

於期間內，香港利得稅就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計提撥備，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除外，該公司為符合自2018/2019應課稅年度起生效的利得稅兩級制的實體。該附屬公司首筆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之稅率為8.25%，而其餘應課稅溢利之稅率為16.5%。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香港		
本期間支出	1,674	5,623
遞延	<u>(145)</u>	<u>(20)</u>
本期間稅項總支出	<u>1,529</u>	<u>5,603</u>

## 8. 股息

董事會議決本公司不宣派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9.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的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9,115,000港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21,397,000港元)及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000,000,000股(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750,000,000股)計算，假設重組及資本化發行(如本公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4進一步闡釋)於2019年4月1日完成。

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任何已發行的潛在攤薄普通股。

## 10. 合約資產／(負債)

	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合約資產		
— 未發票據收益	36,501	29,585
— 應收保固金	35,829	23,863
	<u>72,330</u>	<u>53,448</u>
減值	(195)	(7)
	<u>72,135</u>	<u>53,441</u>
合約負債	<u>862</u>	—

計入合約資產之未發票據收益指本集團就已完成但尚未發票據之工程收取代價之權利，原因是相關權利須待客戶對本集團所完成建築工程檢查質量及數量後方可作實且有關工程須待客戶認可。當相關權利不受條件限制(屆時本集團通常已就所完成建築工程取得客戶認可)，合約資產會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

計入合約資產之應收保固金指本集團就已完成但尚未收回之工程收取代價之權利，原因是相關權利須待客戶於合約規定的一定期間內對服務質素表示滿意後方可作實。當相關權利不受條件限制(通常為本集團就其所完成建築工程之服務質素提供保證期間之屆滿日期)，合約資產轉移至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0年9月30日及2020年3月31日合約資產增加／減少是由於近期／年末建築服務增加／減少。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及信貸政策披露於本公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1。

合約資產的預計收款或結算時間如下：

	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42,820	35,449
一年後	29,315	17,992
	<u>72,135</u>	<u>53,441</u>

## 11. 貿易應收款項

	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67,070	6,832
減值	(629)	(3)
	<u>66,441</u>	<u>6,829</u>

貿易應收款項為合約工程應收款項。管理層通常每月向客戶提交臨時付款申請，當中載有管理層對上月已竣工工程的估值進行估計的報表。在收到臨時付款申請後，客戶的工料測量師將於30天內核實已竣工工程的估值，並發出臨時付款證書。在發出臨時付款證書後30天內，客戶將基於該證書中規定的核准金額向本集團支付款項，並按照合約扣除任何保固金。貿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

於各報告期末根據進度付款證明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天內	53,026	2,515
31至90天	12,933	2,697
超過90天	482	1,617
	<u>66,441</u>	<u>6,829</u>

## 1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

	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27,920	6,637
應付保固金	<u>807</u>	<u>290</u>
	<u>28,727</u>	<u>6,927</u>

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及付款證明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天內	24,640	5,664
31至90天	2,908	445
超過90天	<u>372</u>	<u>528</u>
	27,920	6,637
應付保固金	<u>807</u>	<u>290</u>
	<u>28,727</u>	<u>6,927</u>

於2020年9月30日及2020年3月31日，應付保固金預期於一年內結付。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固金並不計息。貿易應付款項的付款期限由相關合約規定，信貸期限一般為30天。

## 13. 租賃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使用一個倉庫及辦公場所訂立租期為6年的新租賃安排。於初步確認後，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7,206,000港元。

## 14. 股本

	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法定：		
10,0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u>1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1,0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u>10,000</u>	<u>10,000</u>

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的變動概要如下：

	附註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2018年5月18日(註冊成立日期)、 2019年3月31日及2019年4月1日 法定股本增加		38,000,000	380
	(a)	<u>9,962,000,000</u>	<u>99,620</u>
於2020年3月31日及9月30日		<u>10,0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8年5月18日(註冊成立日期) 發行股份		1	-
	(b)	<u>2</u>	<u>-</u>
於2019年3月31日及2019年4月1日 資本化發行		3	-
	(c)	749,999,997	7,500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d)	<u>250,000,000</u>	<u>2,500</u>
於2020年3月31日及9月30日		<u>1,000,000,000</u>	<u>10,000</u>

- (a) 於2019年12月12日，透過增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9,962,000,000股額外普通股份，本公司法定股本增加99,620,000港元，該等股份與本公司現有股份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 (b) 於2018年8月3日，本公司按每股1港元將每股面值0.01港元的2股普通股配發及發行予陳越華先生(「控股股東」)。
- (c) 根據本公司當時唯一股東於2019年12月12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每股面值0.01港元的749,999,997股普通股通過股份溢價賬資本化方式配發及發行予控股股東並按面值列賬繳足。配發及資本化發行乃按股份溢價賬因與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有關的股份發行而入賬，方可作實，詳情載於下文附註(d)。
- (d) 就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而言，每股面值0.01港元的250,000,000股新普通股按每股0.5港元的價格於2020年1月16日予以發行，總現金代價(除費用前)約125,000,000港元。本公司股份於2020年1月17日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 業務回顧與展望

本集團為一家於香港發展成熟的外牆工程承判商，專注窗戶方面。外牆工程可分為窗戶、窗口牆系統、幕牆系統及其他外牆組件。我們專注於就新建樓宇提供設計及建造服務及就現有樓宇提供翻新服務以及買賣工具及設備。我們的服務通常包括準備設計、進行結構計算及繪製施工圖以及項目各方面的管理及統籌，當中包括自材料供應商採購建築材料及／或分包安裝工程予我們的次承判商、現場項目管理及項目後竣工及維修服務。

我們的設計及建造服務通常在新建樓宇上進行，並涉及窗戶及其他外牆部件的安裝，例如金屬門、百葉窗、欄杆、格柵及天篷(統稱「設計及建造項目」)。另一方面，我們的翻新服務通常在現有樓宇上進行，通常涉及窗戶、金屬門及其他外牆部件的維修、更換、升級或維護(統稱「翻新項目」)。我們為不同類型的建築物提供設計、建造服務及翻新服務，包括香港的住宅公寓、商業建築、零售店、大學及酒店。該等不同類型的建築物大致可分為(i)住宅樓宇；及(ii)非住宅樓宇。

於2020年1月17日(「上市日期」)，本公司股份(「股份」)成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成為本公司業務的重要里程碑。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共有11個在建項目，各自獲授合約金額均超過(不包括變更訂單)5百萬港元。該等在建項目於2020年9月30日的合約總金額(包括於2020年9月30日的變更訂單及合約金額調整)為約887.6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錄得毛利約14.7百萬港元，而於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毛利約40.0百萬港元。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毛利率約為8.6%，而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則約為26.7%。有關毛利減少及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i)建材供應商的供應鏈管理及產能均受爆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影響，以致供應商延遲交付建築材料，其並非本集團可控制。為趕及本集團進行中項目的施工進度，本集團支出額外成本以加快安裝工序，導致若干項目成本急升；及(ii)由於在COVID-19肆虐期間施工進度難以控制，必須將部分進行中項目的工程外判，因而產生額外成本，令整體建築成本上升。此外，香港本地物業市場及房地產行業的不明朗因素以及香港經濟下滑導致投標減少。投標機會有限，加劇建築行業的競爭，從而影響新項目的投標價格及利潤率。上述因素大幅削弱本集團的整體盈利能力。

雖然COVID-19疫情反覆且變化迅速，加上全球宏觀經濟狀況推動下的經濟衰退所產生負面影響，本集團將保持警惕及密切監察其業務營運之發展。本集團將繼續採取適當措施保障其僱員利益及業務營運。本集團亦將繼續採納更具競爭力的投標定價政策及嚴格控制生產成本，以達致合理項目的毛利率。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積極探索任何可能的垂直擴張機會，以確保獲得更加穩定的建材供應。除利用我們的專業知識及行業經驗以及廣泛的供應商網絡外，本集團亦將繼續積極探索及物色任何可對本集團及其股東有益的適當機會以拓展我們的收益基礎。

本集團認為COVID-19疫情將在一定程度上影響我們的業務，本集團積極與客戶溝通其項目最新狀況。董事會將繼續評估疫情對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潛在影響，並將密切監控本集團所面臨的相關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50.1百萬港元增加約21.4百萬港元或約14.3%至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71.5百萬港元。收益增加主要由於回顧期間處於執行高峰階段的若干現有項目貢獻的收益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毛利約為14.7百萬港元，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40.0百萬港元減少約63.2%。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毛利率約為8.6%，而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則約為26.7%。毛利及毛利率減少乃主要由於「業務回顧與展望」一節所述原因。

### 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其他收入約為3.0百萬港元，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33,000港元增加約2.9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回顧期間自香港政府收取的一次性政府補貼所致。

## 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行政開支約為6.3百萬港元，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4.7百萬港元(不包括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約8.3百萬港元)增加約34.0%。該增加主要歸因於(i)行政人員數目增加以及薪金普遍增加導致行政人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增加；及(ii)經常性上市後專業費用增加。

## 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融資成本約為48,000港元，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73,000港元減少約34.2%。該減少主要由於回顧期間前償還銀行借款。

## 期內溢利

由於上文所述，於回顧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21.4百萬港元減少約12.3百萬港元或約57.4%至回顧期間約9.1百萬港元。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與資本架構

股份於上市日期成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此後本集團的股本架構並無變動。

於2020年9月30日及2020年3月31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0,000,000港元，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約為108.8百萬港元(2020年3月31日：約182.1百萬港元)。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無銀行借款(2020年3月31日：無)。利息以浮動利率收取。本集團未執行任何利率對沖政策。

##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董事會密切監控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始終能夠滿足其資金需求。

## 資產抵押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就銀行融資抵押約20.1百萬港元(2020年3月31日：4.4百萬港元)的定期存款。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營運。大多數經營交易及收益以港元結算，而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計值。由於以外幣計值的貨幣交易及資產所佔比例微不足道，故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協議，亦未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0年9月30日，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總額(包括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約為3.1%(2020年3月31日：約0.3%)。

## 資本開支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投資約4.3百萬港元用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開支主要由內部資源提供資金。

##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約為1.0百萬港元(2020年3月31日：無)。

於2020年9月30日，未於財務報表撥備的或然負債為向銀行作出的履約保證擔保約20.1百萬港元(2020年3月31日：約4.4百萬港元)。

在本集團建造業務的日常過程中，本集團或本集團分包商的僱員因在受僱期間發生意外導致人身傷害而向本集團提出若干索賠。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索賠屬於保險的承保範圍，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業績及經營構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 **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並無有關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所持重大投資**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 **本期末後事件**

除上述者外，於2020年9月30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將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事件。

##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所有相關開支)約為78.9百萬港元，略低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16日之分配結果(「分配結果」)公告所披露之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82.5百萬港元。該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所得款項用途的相同方式及相同比例調整。直至2020年9月30日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分析載列如下：

	根據分配 結果所得之 估計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經調整 上市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自上市日期 起至2020年 9月30日之 實際動用 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20年 9月30日的 未動用結餘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 於2020年9月30日 來自股份發售的 未動用款項的 預期時間表
支付書面保證要求	32.7	31.2	15.7	15.5	2021年第二季度
獲授項目的前期成本	32.8	31.4	24.7	6.7	2021年第一季度
擴大項目管理團隊、設計團隊、 支援人員，並租賃新辦公室	12.0	11.5	3.1	8.4	2022年第一季度
一般營運資金	5.0	4.8	4.8	-	
	<u>82.5</u>	<u>78.9</u>	<u>48.3</u>	<u>30.6</u>	

於2020年9月30日，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乃作為計息存款存放於香港認可金融機構或持牌銀行。

董事定期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目標，並可能根據變化多端的市況變更或修改計劃，以確保本集團之業務增長。於本公告日期，董事預計毋須對所得款項用途的計劃作出任何變更，且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將按與建議分配一致的方式動用。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9月30日，本集團僱有合共71名僱員(包括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而2019年9月30日則有合共61名僱員。於回顧期間，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5.4百萬港元(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2.9百萬港元)。本集團的僱員薪資及福利水平具競爭力，且透過本集團的薪資及花紅制度獎勵個人表現。本集團每年根據各僱員的表現對加薪、酌情花紅及晉升進行審閱。

董事的酬金由董事會參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後決定，當中計及本集團財務表現及董事個別表現等因素。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的獎勵。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與僱員出現勞工糾紛所引致的任何重大問題，招聘及留任經驗豐富的員工時亦無遭遇任何困難。

##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建議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派付回顧期間的中期股息(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於回顧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有關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本公司將繼續加強其企業管治常規，以配合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增長。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於回顧期間，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由陳越華先生兼任。鑒於陳越華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及營運，並為本集團控股股東，且於本公告日期為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董事之一或唯一董事，董事會相信由陳越華先生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使本集團更有效及高效地進行整體業務規劃及執行業務決策及策略，其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認為，於該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屬適當，且透過董事會的運作，已給予足夠的制衡。董事會成員由經驗豐富及富有才幹之人士組成，且董事會組成中具備充分之獨立元素。

## 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相關僱員(可能管有本公司內幕消息之人士)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採納一項行為守則(「證券交易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回顧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及證券交易守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9年12月12日根據上市規則第3.22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3段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訂立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時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周志輝先生、陳漢淇先生及于志榮先生，以審閱有關本集團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事宜。

## 審閱中期財務業績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中期財務業績乃未經審核，惟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審核委員會認為相關業績的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華和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陳越華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0年11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五名成員所組成，其中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越華先生及陳輝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志輝先生、陳漢淇先生及于志榮先生。